

(2019)浙0102民初2811号

杭州睿安安防设备有限公司:原告杭州康鹏服饰有限公司诉被告杭州睿安安防设备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1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楼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8)浙0102民初3497号

顾海江、赖桂兰: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杉杉恒惠投资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102民初3497号案件的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4924号

浙江锦辉印刷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深圳阪田油墨有限公司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106民初4924号判决书。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2民初1824号

马国华:本院受理原告岑国平诉被告马国华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102民初1824号判决书。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2民初2811号

杭州睿安安防设备有限公司:原告杭州康鹏服饰有限公司诉被告杭州睿安安防设备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请求你公司支付货款3760.80元及利息,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529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2019年7月29日

揽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为答辩期届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19年10月28日下午14时50分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2民初9560号

李希:本院原告浙江杭州湾建材装饰城曹建明灯饰商行诉被告李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会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19年11月6日14时50分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10民初22084号之一

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蒋荣:本院受理的原告陆锦霞、徐巨伟、徐天翊、徐若菡与被告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蒋荣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会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19年10月31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十法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8)浙0110民初21735号

余建祥:本院受理原告王华军与被告余建祥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110民初2173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8)浙0110民初20211号

袁永炳:本院受理的原告朱秀松与被告袁永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110民初2021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8)浙0110民初11021号

胡滨、方夏根:本院受理原告淳安千岛湖超讯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且又联系不上,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外网查询告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19年11月7日上午9:00时在淳安县人民法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19)浙0127民初2843号

胡滨、方夏根:本院受理原告淳安千岛湖超讯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且又联系不上,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外网查询告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19年1月25日,本院分别裁定受理浙江祥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千岛湖洋纺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19年1月29日依法指定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担任两公司的管理人。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27破1.2号

2018年12月25日,本院分别裁定受理浙江祥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千岛湖洋纺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19年1月29日依法指定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担任两公司的管理人。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19)浙0102民初2843号

胡滨、方夏根:本院受理原告淳安千岛湖超讯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且又联系不上,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外网查询告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19年1月25日,本院分别裁定受理浙江祥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千岛湖洋纺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19年1月29日依法指定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担任两公司的管理人。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19)浙0127破1.2号

2018年12月25日,本院分别裁定受理浙江祥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千岛湖洋纺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19年1月29日依法指定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担任两公司的管理人。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19)浙0127破1.2号

2018年12月25日,本院分别裁定受理浙江祥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千岛湖洋纺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19年1月29日依法指定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担任两公司的管理人。